(上接D54版)

合计	–	20,680.00	13,314.28	14,817.10	–	–	0.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2009年公司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新建湘鄂情武汉三环路店项目,总投资8,300万元,2010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武汉三环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1.公司与金安公司和东江关于《金阳新城商业用房订购协议书》的终止协议,终止双方在该协议书中的权利义务和债任;前期因履行该协议书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公司支付给金安公司的500万元定金转作湖北公司购买金安公司“金阳新城”项目的商用房A栋铺楼的定金。2.由湖北公司与金安公司签订购房合同,购买金安公司位于武汉市江岸区金阳新城项目的商用房A栋铺楼的部分商业房产,现合同实际约定付的购买面积为5142.95㎡(三楼623.78㎡+四楼2.5%楼层高增至八米),总价格由5980万元增至7907.3614万元,项目投资规模变更后项目建设资金缺口使用超募资金补充由于以上购房投资的变化,公司对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根据专业咨询机构北大纵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调整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公司将项目投资规模由8,3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200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19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补充。(二)2009年公司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总投资8,300万元,2010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1)由陕西新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陕西公司)与陕西新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协商购买建达大厦第五层商产,建筑面积2083.62平方米,每平米51508元,总金额7人民币10,732,267元。(2)就公司与陕西新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前期签定的《房屋买卖合同》的落实,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陕西新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房屋所投入的工程装修费用实际出资由其自行承担,工程所涉支出及债务与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无关。对于装修工程由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评估,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给予陕西新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人民币250万元的工程装修费。项目投资规模变更后,项目建设资金缺口使用超募资金补充。由于以上购房投资的变化,募集资金项目西安南二环店项目实施地点将位于西安市高新区雅澜科技园建达大厦一层部分、三、四、五层,总建筑面积达8669.76平方米,购入房产及装修金额将达到约7141万元。为此,公司对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根据专业咨询机构北大纵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调整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公司将项目投资规模由798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480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25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后存在的风险和对策说明:项目变更投资规模后,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如因市场、技术、经营管理、政策等因素引致的风险均与原项目相同,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详细披露。变更不会对项目投入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三)2010年3月8日第七次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新建朝外店项目。由于其他投标者报价高于公司董事会决策的报价上限金额,公司决定退出竞标,正式放弃本项目。(四)北京南三环店项目,湖北孝感店项目拟变更,《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改用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触路店30%股权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改用于购买武汉台北路资产及项目合作的议案》正在审批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增资子公司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0.00	未完成,正在办理中	0
收购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已完成	收购完成后,该公司本年实际收益277.84万元。
定慧寺店装修改造项目	363.87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223.10万元
大成路店装修项目	429.77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296.67万元
忠新桥店燃气改造项目	226.40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232.12万元
北四环店装修项目	430.97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246.12万元
国宾店内部装修项目	205.94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168.72万元
西单店一二期装修项目	1,476.41	除一期部份装修未完成,其他均已完成	项目部份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306.57万元
广渠门店装修项目	231.31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180.56万元
西安曲美会店整体装修项目	1,793.40	未完成,正在进行中	项目部份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217.06万元
丰台店整体装修项目	900.17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本年实现收益-363.17万元
合计	13,008.24	–	–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10057号审计报告确认,201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022,178.2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6,304,442.48元,年初未分配利润57,146,016.24元,可供分配利润为133,450,458.72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7,630,444.25元,减去本年已分配利润57,000,000.00元,2010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8,820,014.47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董事会提议:2010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57,000,000.00	76,730,707.97	74.29%	145,559,773.42
2008年	54,000,000.00	63,796,342.30	84.64%	92,465,639.77
2007年	24,537,905.00	58,514,037.26	41.94%	65,045,376.2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68.10%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鉴于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即将到期回,门店拓展较快,需要大量周转资金维持正常经营,加之禽蛋酒水商品和辣虫、虫草、鲍鱼和雪花牛肉等高档原材料涨价趋势明显,急需资金储备相应物资,所以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归还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和购置重原材料的采购。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全部股权	2010年02月01日	2,700.00	264.12	0.00	否	协议	是	是	非关联方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全部股权	2010年05月01日	450.00	277.84	0.00	否	协议	是	是	非关联方
武汉流金岁月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实物资产	2010年01月01日	1,800.00	0.00	0.00	否	协议	是	否	非关联方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 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无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1.孟凯、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周智、孟非和孟辰;2.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周鹰、陈景俊、朱玲明、王玉平、孟辉、刘小麟、罗水源);3.在2007年11月20日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增资扩股过程中,以增资方式新增持有本公司股份5万股及5万股以上的(除周鹰、陈景俊外)自然人股东;4.在2007年11月20日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增资扩股过程中,以增资方式新增持有本公司股份5万股以下的自然人股东;5.公司其他股东。(与承诺内容相同对应)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孟凯在湘鄂情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湘鄂情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2.所持有湘鄂情的股份,自湘鄂情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除了前述锁定期外,在湘鄂情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日所持有湘鄂情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3.本人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在增资扩股后至上市前的转让只能按价转让给股权股东或由湘鄂情回购;对于本人所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自湘鄂情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自湘鄂情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的第一年只能转让50%,第二年转让25%,第三年转让25%。4.本人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在增资扩股后至上市前的转让只能按价转让给股权股东或由湘鄂情回购。对于本人所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自湘鄂情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5.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所持有的湘鄂情的股份,也不由湘鄂情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如果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以刊登招股说明书为基准日)进行过增资扩股或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发生转让,自持有新增股份或受让股份之日起(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基准日)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股东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均依法履行承诺,未出现违规不履行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630,000.00
小计		-630,000.00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630,000.00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一、对2010年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评价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2010年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管理层正在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高管人员勤勉尽责,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10年2月5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当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武汉三环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食品加工厂(中央厨房)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呼和浩特呼伦贝尔北路店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二)2010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200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2010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2010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八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五)2010年10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九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六)2010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政策法规规范运作,不存在违法违规经营、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规定,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201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而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四)公司重大投资、出售资产情况

2010年2月5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当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武汉三环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2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同意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结论意见: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三会”和高管人员的职责及控制机制能够有效运作,公司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基本健全、有效。公司对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会计管理控制、业务控制、内部审计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保证公司规范、安全、顺畅的运行。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且执行良好。

(七)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四、2011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发挥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应尽力工作。

2011年工作的整体思路:适应公司上市后的新形势新要求,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公司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完善,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地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触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2.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有序开展其他各项监督工作: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加强与股东的联系,维护员工权益;在做好公司本部监督检查工作的基础上,加大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监督力度。

3.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加强调研和培训,推进自身建设,开展调查研究;跟踪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和培训,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4.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适应上市公司的监管需要,积极主动与市证监局等监管部门进行联系和沟通,取得更多的支持和帮助;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10057号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湘鄂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北京湘鄂情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注册会计师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不是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北京湘鄂情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京湘鄂情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非标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22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1年03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金福、杨七虎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850,974.42	440,082,656.48	901,200,434.38	849,883,448.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180,127.99	5,334,185.64	13,796,962.16	2,775,414.88
预付款项	174,982,415.28	61,175,494.00	86,934,957.56	34,688,21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040,000.00
其他应收款	26,722,430.17	266,780,881.29	27,495,738.92	145,234,479.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955,553.84	17,274,137.17	38,668,820.24	17,210,77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92,691,501.70	790,647,354.58	1,068,096,913.26	1,077,832,332.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7,071,721.18		121,254,804.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808,840.33	37,521,735.48	62,224,819.30	32,350,343.47
在建工程	154,653,592.23	5,008,366.77	86,175,850.32	14,167,446.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08,804.95	4,988,448.98	6,206,912.19	5,340,888.10
开发支出				
商誉	39,420,320.37		13,452,844.82	
长期待摊费用	212,231,123.71	37,010,422.51	88,651,690.17	24,951,61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5,358.79	608,328.92	3,919,106.14	710,376.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2,458,040.38	482,209,023.84	260,631,222.94	198,775,473.70
资产总计	1,395,149,542.08	1,272,856,378.42	1,328,728,136.20	1,276,607,806.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989,331.63	17,100,111.84	57,592,292.32	16,631,890.25
预收款项	106,342,110.87	44,359,328.00	74,538,874.87	36,766,12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39,830.13	1,521,624.71	7,213,750.10	3,657,988.70
应交税费	12,267,779.10	147,138.80	9,282,152.70	2,327,625.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6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061,717.53	49,357,624.65	8,874,408.44	76,858,070.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700,769.26	112,485,828.00	159,661,578.33	136,241,69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00,000.00	7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负债合计	225,400,769.26	113,185,828.00	159,661,578.33	136,241,698.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865,258,179.53	865,258,179.53	865,258,179.53	865,258,179.5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592,356.42	25,592,356.42	17,961,912.17	17,961,91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5,661,606.81	68,820,014.47	82,269,872.77	57,146,016.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6,512,142.76	1,159,670,550.42	1,165,489,964.47	1,140,366,107.94
少数股东权益	3,236,630.06		3,576,593.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9,748,772.82	1,159,670,550.42	1,169,066,557.87	1,140,366,10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5,149,542.08	1,272,856,378.42	1,328,728,136.20	1,276,607,806.55

9.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923,174,242.83	273,879,989.26	737,807,511.11	222,487,704.76
其中:营业收入	923,174,242.83	273,879,989.26	737,807,511.11	222,487,704.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33,505,008.38	252,014,964.00	628,473,067.93	185,104,469.52
其中:营业成本	309,267,607.19	92,520,570.84	236,107,851.75	73,767,544.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546,648.26	15,063,399.41	41,255,108.03	12,236,823.81
销售费用	375,021,887.44	80,578,151.42	237,628,796.20	61,785,171.76
管理费用	96,987,655.18	68,969,592.14	107,843,330.88	36,156,873.02
财务费用	1,298,430.79	-4,755,990.33	5,680,903.31	1,043,450.82
资产减值损失	-617,220.48	-360,759.48	-42,922.24	114,606.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532,892.84	2,914,141.83	66,514,141.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669,234.45	82,397,918.10	112,248,585.01	103,897,377.07
加:营业外收入	3,092,251.01	1,423,033.45	1,984,741.53	450,983.19
减:营业外支出	1,535,975.41	831,677.43	2,999,673.04	372,104.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1,699.39		174,908.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225,510.05	82,989,274.12	111,233,653.50	103,976,256.11
减:所得税费用	29,043,295.10	6,684,831.64	30,394,755.50	11,077,249.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82,214.95	76,304,442.48	80,838,898.00	92,899,00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022,178.29	76,304,442.48	76,730,707.97	92,899,006.52
少数股东损益	4,160,036.66		4,108,190.0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50	
七、其他综合收益			-630,000.00	-630,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62,182,214.95	76,304,442.48	80,208,898.00	92,269,00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022,178.29	76,304,442.48	76,100,707.97	92,269,006.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0,036.66		4,108,19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782,161.03	277,697,354.81	743,341,320.90	232,590,454.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38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1,970.28	26,482,039.38	10,966,269.74	10,353,94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812,516.39	304,179,394.19	754,307,590.64	242,944,40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314,066.25	118,082,555.91	259,900,109.11	82,590,099.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579,689.90	61,786,231.84	120,110,225.66	35,654,55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136,170.11	24,600,969.01	74,318,775.42	24,316,464.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220,078.81	89,286,567.55	158,258,788.92	58,207,42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250,005.07	293,756,324.31	612,587,899.11	200,768,53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62,511.32	10,423,069.88	141,719,691.53	42,175,863.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8,000.00	81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640,000.00	2,914,141.83	13,219,63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008.00	115,000.00	666,968.00	32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08.00	59,755,000.00	4,399,109.83	14,359,630.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161,095.57	99,593,952.58	106,487,728.02	50,891,81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86,940,000.00	11,410,000.00	13,9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326,883.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6,521.00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487,979.28	386,533,952.58	131,874,249